APR072026_03B2203 · EB-1A · 中文参考译文

AAO 非先例决定。非官方中文译文，以英文原件为准。

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
行政上诉办公室
非先例决定

案号：40985087 日期：2026年4月7日

对服务中心运营处（SCOPS）决定的上诉

表格I-140，外籍工人移民申请（杰出能力）

申请人是一名诗人，寻求被归类为艺术领域具有杰出能力的个人。参见《移民与国籍法》（该法）第203(b)(1)(A)条，8 U.S.C. § 1153(b)(1)(A)。这一第一优先类别使移民签证可供那些能够通过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证明其杰出能力、且其成就已通过大量文件在其领域内获得认可的外籍人士使用。同上。

SCOPS驳回了该申请，认定申请人既未证明她获得了重大、国际公认的奖项，也未证明她至少满足10项初步证据标准中的3项。此事现依据8 C.F.R. § 103.3提交本办公室审理。

申请人负有举证责任，须以优势证据证明其资格。Matter of Chawathe, 25 I&N Dec. 369, 375-76 (AAO 2010)。本办公室对此事中的问题重新审查。Matter of Christa's, Inc., 26 I&N Dec. 537, 537 n.2 (AAO 2015)。经重新审查，本办公室将驳回上诉。

一、法律

该法第203(b)(1)条使具有杰出能力的移民可获得签证，如果：

(i) 该外籍人士在科学、艺术、教育、商业或体育方面具有杰出能力，该能力已通过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得到证明，且其成就已通过大量文件在其领域内获得认可，

(ii) 该外籍人士寻求进入美国以继续在其杰出能力领域内工作，且

(iii) 该外籍人士进入美国将未来实质性惠及美国。

“杰出能力”一词仅指那些“已上升至其努力领域最顶端的少数百分比”的个人。8 C.F.R. § 204.5(h)(2)。实施条例8 C.F.R. § 204.5(h)(3)规定了多部分分析。首先，申请人可以通过一次性成就（即重大、国际公认的奖项）证明持续赞誉及其成就在领域内获得的认可。如果该申请人未提交此证据，则其必须提供足够的合格文件，满足8 C.F.R. § 204.5(h)(3)(i)-(x)所列10个类别中至少3个（包括奖项、特定媒体上的已发表材料以及学术文章等项目）。

当申请人满足这些初步证据要求后，本办公室随后考虑所提供材料的整体情况，在最终实质审查中评估记录是否显示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并证明该个人属于其努力领域最顶端的少数百分比。参见Kazarian v. USCIS, 596 F.3d 1115 (9th Cir. 2010)。

二、分析

申请人将其事业描述为向观众介绍其诗歌的计划。

如上所述，SCOPS指出记录未证明申请人获得了一次性重大、国际公认奖项的成就。SCOPS认定记录满足8 C.F.R. § 204.5(h)(3)(vii)的标准，但不满足8 C.F.R. § § 204.5(h)(3)(i)-(iii)和(v)的标准，并指出申请人未主张其他标准下的资格。在上诉中，申请人重申记录满足8 C.F.R. § § 204.5(h)(3)(i)-(iii)和(v)的标准，此外还满足8 C.F.R. § 204.5(h)(3)(vii)的标准。申请人在上诉中未主张——且记录也不支持这一结论——记录满足8 C.F.R. § § 204.5(h)(3)(iv)、(vi)或(viii)-(x)的标准。如下文所述，记录不满足8 C.F.R. § § 204.5(h)(3)(i)-(x)所列10项标准中的至少3项。

A. 协会会员资格

8 C.F.R. § 204.5(h)(3)(ii)的标准要求“[证明]外籍人士在寻求分类的领域内协会会员资格的文件，这些协会要求其成员具有杰出成就，并由其学科或领域内公认的国家或国际专家评判。”

SCOPS承认记录证明申请人是俄罗斯作家联盟（RWU）和国际作家联盟（IUW）的成员，且她是国际科学与艺术学院的通讯成员。1 然而，SCOPS指出记录未证明这些协会要求其成员具有杰出成就，也未证明协会会员资格由其学科或领域内公认的国家或国际专家评判。因此，SCOPS认定记录不满足8 C.F.R. § 204.5(h)(3)(ii)的标准。

1 记录中的认证英文译本将该协会同时称为“Internaional [原文如此] Academy of Sciences and Arts”和“International Academy of Sciences and Arts”。尽管各译本存在明显的排版错误，本办公室将该实体称为International Academy of Sciences and Arts。

在上诉中，申请人重申这些协会要求其成员具有杰出成就，这些协会的会员资格由公认的国家或国际专家评判，因此她在这些协会中的会员资格满足8 C.F.R. § 204.5(h)(3)(ii)的标准。

记录包含申请人会员信息的认证英文译本，证明IASA于2024年2月选举申请人为通讯成员，她于2024年9月成为RWU成员，并于2024年11月成为IUW成员。

记录中的信息称，IASA成员可以是任何个人，不论其是否为俄罗斯联邦公民，甚至可以是法律实体。条款进一步规定，“ [IASA]的会员资格基于自愿接纳科学家、文化人物和艺术家，其作品以新知识丰富人民，且其在人民和民族精神发展方面的功绩得到社会认可。 ”记录未证明作品、功绩或社会认可必须基于杰出成就。相反，记录中的其他信息将IASA通讯成员——“ 因对科学、艺术作出重大贡献或对俄罗斯国家发展作出贡献而当选 ”——与正式成员——“ 因对科学、艺术作出杰出贡献或对俄罗斯国家发展作出杰出贡献而当选 ”——区分开来。记录中的信息进一步称，IASA主席团成员以简单多数投票决定是否选举申请人为成员。记录未证明主席团成员是否为其学科或领域内公认的国家或国际专家。

此外，记录中的RWU章程规定，成员可以是任何俄罗斯联邦公民，甚至可以是法律实体。章程进一步规定，加入RWU “ 基于[RWU]成员的推荐，或基于[RWU]会员委员会的结论，基于入会申请进行。 ”章程未详细说明会员标准，尽管记录中另一份来自RWU的文件要求申请人完成在线入会申请，提交用于身份卡的照片，并 “ 获得[RWU]现任成员的推荐，或向会员委员会提交已出版的书籍[或]文学竞赛文凭以供审议。 ”记录未证明推荐、书籍或文学竞赛文凭必须基于——或表明——杰出成就。此外，章程或记录其余部分均未证明RWU会员委员会或委员会成员为其学科或领域内公认的国家或国际专家。

其次，记录提供的关于IUW会员资格的信息极少，IUW被描述为 “ 世界上最大的专业作家组织 ”， “ 保护作家和记者的社会和职业权利 ”。根据所提供的文件， “ 如果您获得遴选委员会的批准，您将必须支付入会费和年费 ”，但记录未描述遴选委员会审议什么以决定会员申请是否可获批准。它还含糊地称， “ 即使我们最有才华的作者，也只有在作为候选人加入该组织一年后，才能成为有效且正式的[IUW]成员 ”，尽管它未详细说明在此期间必须发生什么才能符合正式成员资格。与其他协会一样，记录未证明会员资格必须基于杰出

成就，也未证明其学科或领域内公认的国家或国际专家评判入会申请人。

记录也未以其他方式证明IASA、RWU或IUW要求其成员具有杰出成就，或IASA、RWU或IUW的会员资格由其学科或领域内公认的国家或国际专家评判。因此，记录不满足8 C.F.R. § 204.5(h)(3)(ii)的标准。

B. 次要奖项或奖励

8 C.F.R. § 204.5(h)(3)(i) 的判定标准要求提供 “ 该外籍人士获得国家级或国际公认的、在所属领域内表彰卓越成就的较低级别奖项或奖励的文件证明 ” 。

SCOPS 承认，记录中包含申请人于 2024 年和 2025 年获得各类奖项或奖励的文件证明。然而，SCOPS 指出，证据未能证明任何奖项或奖励属于所要求的国家级或国际公认。更具体而言，SCOPS 援引 Krasiniqi v. Dibbins, 558 F. Supp. 3d 168, 182 (D.N.J. 2021)（引用 Visinscala v. Beers, 4 F. Supp. 3d 126, 136 (D.D.C. 2013)），指出记录未能证明 “ ‘ 更大受众 ’ 如何看待申请人的任何一项奖项 ” 。因此，SCOPS 认定记录不满足 8 C.F.R. § 204.5(h)(3)(i) 的判定标准。

在上诉中，申请人重申，所列奖项或奖励是针对所属领域内的卓越成就，且媒体报道证据及主办机构的信函证明其属于国家级或国际公认。
记录证明，2024 年 IASA 授予申请人一项 [已隐去] 及 [已隐去] 奖项。记录进一步显示，2024 年 IUW 授予申请人一项 [已隐去]。记录还证明，2025 年 [已隐去] 因其撰写的一本书授予申请人三等奖。

然而，记录未能证明任何一项各类奖项是针对所属领域内的卓越成就。判定奖项或奖励是否针对所属领域内卓越成就的相关考量因素包括但不限于：授予奖项或奖励所依据的标准、奖项或奖励的国家级或国际重要性、获奖者或奖励获得者的人数，以及对参赛者的限制。一般参见 6 USCIS Policy Manual, F.2(8)(1), https://www.uscis.gov/policy-manual。如记录所示，这些奖项的标准含糊不清、大体相似，且在某些情况下相互累加。例如，尽管我们承认 [已隐去] 的证书写明其 “ 为科学、文化和艺术发展作出重大贡献 ” ，但该证书同时表明其 “ 授予 IASA 的通讯成员 ” 。至于其余奖项，[已隐去] 奖是 “ 为对俄罗斯文化和文学发展作出贡献 ” ，[已隐去] 奖是授予 “ 保存传统价值观的作家 ” ，[已隐去] 奖是授予 “ 作品已由 [RWU] 文学奖评审团评审的作家 ” ，[已隐去]

奖是授予“ [已隐去] 奖的提名者 ”，[已隐去] 奖是授予“ 能够为俄罗斯文学作出贡献并吸引广泛读者关注其作品的新锐作家 ”，而“ [已隐去] 竞赛的主要目标是通过额外广告刺激新书销售 ”。因此，部分奖项是旨在促进产品销售广告活动的一部分，部分奖项源于她获得其他奖项的提名，且总体而言，这些奖项依赖诸如无形的文化“ 贡献 ”或“ 保存 ”等含糊标准，而非所属领域内的卓越成就。我们进一步注意到，记录中关于其他参赛者和奖项获得者人数的信息有限，而这也可表明奖项是否可能是针对所属领域内的卓越成就，而非出于其他原因，例如在竞争者极少或没有竞争者的情况下默认获得。

正如 SCOPS 所指出的，记录提供的是颁奖者自身的描述，我们注意到其中包含商业动机；然而，记录未能证明颁奖者自身以外的个人或实体如何看待其奖项。记录中关于某些奖项媒体报道的信息有限，但记录未能证明媒体出版方的知名度，以确立该报道如何可能表明国家级或国际公认，且无论如何，报道的实质内容基本上仅陈述活动已举行，并列出获奖者姓名。因此，记录未能证明授予申请人的奖项是否属于国家级或国际公认。

由于记录未能证明授予申请人的奖项中有一项是针对所属领域内的卓越成就，且该奖项属于国家级或国际公认，因此不满足 8 C.F.R. § 204.5(h)(3)(i) 的判定标准。

C. 具有重大意义的原创贡献

8 C.F.R. § 204.5(h)(3)(v) 的判定标准要求提供“ 该外籍人士在所属领域内具有重大意义的原创科学、学术、艺术、体育或商业相关贡献的证据 ”。

SCOPS 承认，记录中包含关于申请人已发表作品的信息及一封推荐信。然而，SCOPS 指出，无论是推荐信还是记录其余部分，均未能证明申请人的贡献如何可能在所属领域内具有重大意义。因此，SCOPS 认定记录不满足 8 C.F.R. § 204.5(h)(3)(v) 的判定标准。

在上诉中，申请人重申，记录中的信函及其他文件证明其已发表作品构成 8 C.F.R. § 204.5(h)(3)(v) 判定标准所设想的、所属领域内具有重大意义的贡献。

记录中包含申请人书籍已发表书评的英文翻译，这些书评构成原创艺术贡献。然而，这些书评与常见的文学书评相似，作者之间通常相互赞扬，且未能阐明申请人的原创贡献如何可能在所属领域内具有重大意义，从而区别于仅仅为数百年来不断增多的已出版书籍添砖加瓦。此外，一些所谓的书评包含营销声明，例如“ 该书可在 [已隐去] 网站上购买 ”，表明与上述某些奖项一样，这些书评是

最终属于出于商业动机而发布的营销活动的一部分，而非客观表达申请人的原创贡献如何可能在所属领域内具有重大意义。
记录中还包含一封由 [已隐去] 撰写的意见信，其自称为 [已隐去] 董事会主席。作为裁量事项，我们可以将申请人提交的意见陈述用作参考。Matter of Caron Int'l, Inc., 19 I&N Dec. 791, 795 (Comm'r 1988)。然而，如果意见与记录中的其他信息不一致，或在任何方面存疑，我们可以给予该意见较小的权重。Id. 我们最终负责就个人是否符合所寻求福利的资格作出最终裁定；提交专家意见信并非资格的推定证据。Id.；另见 Fed. R. Evid. 702（规定专家意见可“ 帮助事实审理者理解证据或确定争议事实 ”，而非其本身即为事实证据）。
[已隐去] 的信中将申请人描述为“ 治疗性诗歌领域的开拓者 ”，将其描述为“ 申请人所开创的一种体裁，独特地将文学艺术性与心理学洞见相结合，以促进情感疗愈和自我发现 ”。[已隐去] 的信中列举了授予申请人的奖项，包括 [已隐去] 授予申请人的一项奖项，且该信引用了申请人书籍的其他文学书评。部分文学书评由 [已隐去] 发表。反过来，记录中来自 [已隐去] 的文件表明，其成员，包括 [已隐去] 及申请人，“ 在出版书籍和海外推广方面享有利益 ”，且他们“ 获得推广其创造力的重要机会 ”。
[已隐去] 专注于推广其成员作品，这削弱了由 [已隐去] 董事会主席（其本人为 [已隐去] 成员）就申请人所写意见信的客观性。因此，[已隐去] 信的证明价值降低。参见 Matter of Caron Int'l, Inc., 19 I&N Dec. at 795。即使 [已隐去] 信可能具有一定证明价值，其对理解证据的帮助也有限，而主要是重复记录中的信息，例如提及 [已隐去] 授予申请人的奖项或引用 [已隐去] 发表或推广的文学书评。参见 Fed. R. Evid. 702。尽管 [已隐去] 信声称申请人开创了治疗性诗歌体裁，但无论是该信还是记录其余部分，均未能证明将文学艺术性与心理学洞见相结合以促进情感疗愈和自我发现，与一般诗歌有何不同。换言之，无论是 [已隐去] 信还是记录其余部分，均未能证明申请人开创了一种可与一般诗歌相区别的诗歌体裁。

针对SCOPS的证据请求（RFE），申请人提交了信息，证明在2025年某个未指明的日期，她将其于2023年出版的一本书的副本赠送给了[已隐去]公共图书馆。申请人于2025年7月提交了I-140表格，即外籍劳工移民申请。她在提交I-140表格时并未证明或以其他方式提及她将所涉书籍的副本赠送给了纽约公共图书馆。申请人必须在提交申请时证明其有资格获得所寻求的福利。参见8 C.F.R. § 103.2(b)(1)。签证申请不得基于对未来资格的推测或在申请人根据新的事实组合获得资格后予以批准。参见Matter of Katigbak, 14 I&N Dec. 45, 49 (Reg'l Comm'r 1971)。申请人不得对申请进行实质性变更，以使有缺陷的申请符合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的要求。参见Matter of Izummi, 22 I&N Dec. 169, 176 (Assoc. Comm'r 1998)。

我们注意到，申请人还针对RFE提交了2025年6月25日申请人与[已隐去]公共图书馆斯拉夫语馆员之间15分钟Google日历预约的副本。然而，记录并未证明申请人与该斯拉夫语馆员是否实际于2025年6月25日会面，更重要的是，[已隐去]公共图书馆是否截至该日期接受了申请人捐赠的书籍。除此之外，关于申请人在2025年某个未指明日期将其书籍赠送给[已隐去]公共图书馆的RFE回复信息，并不能证明该事实与其提交I-140表格时存在的事实组合相一致，因此也不能证明其可确立资格。参见8 C.F.R. § 103.2(b)(1)；Matter of Katigbak, 14 I&N Dec. at 49；Matter of Izummi, 22 I&N Dec. at 176。

即使申请人在提交I-140表格时已将书籍副本赠送给[已隐去]公共图书馆，记录也未证明向[已隐去]公共图书馆捐赠书籍——或书籍被该馆收录这一一般情况——表明在文学领域或任何其他领域具有重大意义。相反，申请人提交的来自[已隐去]公共图书馆的信息称，其馆员“每年考虑并订购数十万种图书”，这表明该图书馆审查收录材料的程序是常见的。记录未证明其馆员每年审查的“数十万种图书”中有多少不符合收录标准，而这可能表明收录或排除的意义。

其次，我们注意到申请人在上诉中提及其书籍被收录于[已隐去]和[已隐去]。然而，与支持该标准的其他证据一样，记录未证明申请人的书籍被收录于这些书展对文学、诗歌或任何其他领域具有重大意义，因为书籍被收录于书展是常见的，且被收录于两个书展本身并不表明特别的知名度。相反，正如SCOPS所承认的，书展收录申请人的书籍构成在艺术展览或展示中展示其领域内的工作，这由8 C.F.R. § 204.5(h)(3)(vii)的标准处理。

总之，尽管记录证明申请人做出了其他作者中常见的原创艺术贡献，但并未证明其贡献在领域中具有重大意义。因此，记录不满足8 C.F.R. § 204.5(h)(3)(v)的标准。

由于记录即使满足8 C.F.R. § 204.5(h)(3)(iii)的标准，也不会满足8 C.F.R. § § 204.5(h)(3)(i)-(x)中10项标准中的至少三项，我们保留对该标准的意见。参见INS v. Bagamasbad, 429 U.S. 24, 25 (1976)（指出机构无需对最终决定不必要的问题作出“纯咨询性认定”）；Matter of L-A-C-, 26 I&N Dec. 516, 526 n.7 (BIA 2015)（在申请人本不符合资格的情况下，拒绝在上诉中处理替代性问题）。

III. 结论

申请人未证明其获得过一次性成就，或者，在替代方案中，未提交满足8 C.F.R. § § 204.5(h)(3)(i)-(x)中10项标准中至少三项的证据。因此，我们无需提供Kazarian案中提及的最终实质审查类型，596 F.3d at 1119-20。参见INS v. Bagamasbad, 429 U.S. at 25。尽管如此，我们已综合审查了记录；

然而，我们认定该记录不支持得出申请人已确立所寻求分类所需的赞誉和认可的结论。例如，上文讨论的许多证据涉及申请人于2025年提交I-140表格前不久的少数孤立事件，这不能证明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参见Kazarian, 596 F.3d at 1119-20（引用该法第203(b)(1)(A)条；8 C.F.R. § § 204.5(h)(2)-(3)）。

申请人未证明其工作的重要性表明所需的持续国家或国际赞誉，或与国会所设想的“ 在该领域享有赞誉的职业生涯 ”相一致。H.R. Rep. No. 101-723, 59 (Sept. 19, 1990)；另见该法第203(b)(1)(A)条。此外，记录也未以其他方式证明申请人在该领域获得了国家或国际赞誉，且她属于已升至该领域最顶端的少数百分比之一。参见该法第203(b)(1)(A)条；另见8 C.F.R. § 204.5(h)(2)。

裁定：上诉被驳回。

通知：本裁定构成此事的最终决定。提交动议不会推迟决定的效力。8 C.F.R. § 103.5(a)(1)(iv)。非法居留、或本不可入境或可被驱逐的外国人，可能因签发I-862表格（出庭通知）而根据该法第240条面临遣返程序的启动。该等程序可能导致其被驱逐出美国，并可能使其未来签证或其他移民福利的资格丧失。